

证券代码：834678

证券简称：东方网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

本次会议拟采取现场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进行。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7 日 10: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678	东方网	2023年9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报业集团 29 楼南会议室（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企业上海嵩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嵩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关于补充确认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9月27日9:30-9:50

（三）登记地点：上海报业集团29楼南会议室（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朱文杰 电话：021-22899811 迟珉钢 电话：1891802933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2日